三河市泃阳镇人民政府2023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三河市泃阳镇人民政府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1. 党政综合办公室(财政所).负责镇各部门的综合协调、公文运转、会议记录、保密机要、人事管理、印章管理、后勤保障、档案管理、机关值班、内勤、办公用房等工作;负责重要会议、接待和活动的组织安排;负责办公用品采购、公务车辆统筹管理和调度;负责做好信访工作,畅通信访渠道,处理来信接待来访;协助做好工资管理、财务预算、决算、国有资产管理等财税工作;负责监督检查和指导所属单位和行政村的档案工作;负责其他与党政综合办公室有关的工作。
2. 党建工作办公室(人大主席团办公室)。负责宣传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和执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和本级党组织的决议;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负责乡镇党委自身建设和基层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乡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负责下级党的基层组织选举工作，对下级党组织的成立或撤销作出决定;负责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扩大新兴领域党建有效覆盖;加强党员队伍建设，做好发展党员、流动党员管理和人才服务工作;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和文化建设;按照统一战线工作任务要求，做好民族事务工作;负责辖区内人大工作，以及工会、共青团、妇联等工作;负责党员党费收缴管理、党员信息采集、整理和统计党员组织关系转接、整理等工作;负责镇机关、站所党组织建设和党员民主评议工作;负责党务系统资料的录入、维护、更新等工作;负责召开党建例会，落实会议通知、材料准备等工作;负责农村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平台的使用、维护及汇报工作;负责老龄、老干部信息采集、整理和相关信息的上传下达;负责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内部审计工作以及本行政区域内村民委员会成员的任期和离任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村务公开工作的指导、监督;按权限负责村民委员会的设立、撤销、范围调整等工作;指导村民委员会建立健全各项自治制度，并予以备案。承担人大主席团日常工作，根据国家计划，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经济、文化事业和公共事业建设计划;审查和批准本行政区域内的财政预算和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选举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副主席，镇长、副镇长;听取和审查镇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三）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本辖区的消防工作，开展消防宣传、防火巡查、隐患查改;指导村民委员会开展群众性的消防工作;履行辖区护林和森林草原防火职责，开展宣传教育、组织防火巡查巡护、组建火灾扑救队伍、做好防灭火物资储备、制定火灾应急处置办法、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做好火灾预防扑救;负责辖区防汛抗洪、抗旱等相关工作;负责辖区防灾减灾等相关工作;依法做好本辖区的突发事件应对工作，制定本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组织开展应急演练;负责辖区应急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应急联动机制，严格落实应急管理责任，加强基层综合应急队伍建设和应急保障能力建设;负责本辖区内自然灾害救助工作;负责辖区内的食品安全隐患排查、信息报告、协助执法和宣传教育等工作，做好本行政区域内小作坊、小餐饮、小摊点的监督管理工作;加强本辖区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监督检查，协助上级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四）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负责本区域范围内的村镇规划建设管理工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人居环境改善工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辖区市容、村容和环境卫生、农村生活污水管理;负责辖区基本农田保护管理工作;动员和组织社会力量参与土地调查工作;按照职责分工依法履行土壤污染防治和安全利用职责;根据本地区的实际，组织开展大气污染、扬尘污染防治工作;落实属地监管责任，做好禁止露天焚烧秸秆工作;按照职责分工加强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协助有关部门做好辖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工作;按照职责分工做好乡村环境保护和治理工作，配合做好联合巡查工作，及时查处影响乡村环境保护和治理的行为;负责辖区自然资源保护和监管工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本辖区河湖的水资源保护、水域岸线管理、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等工作，协助上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做好地下水相关管理和监督工作;协助上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做好本行政区域内农村供水用水管理等相关工作;加强辖区内的水土保持工作，开展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预防和减轻水土流失;组织开展全民义务植树、古树名木保护和草原建设保护利用工作;按照职责分工和相关预案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按照有关规定向上级报告;按照职责分工做好“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工作;负责本辖区乡道、村道建设管理工作，负责乡村道路交通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五)综合行政执法队(综合指挥和信息化网络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根据法律法规和省政府授权，承担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协助有关部门查处传销行为;负责信息平台综合指挥、信息网络管理等工作;加大信用信息归集应用力度，落实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制定本辖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规划、检查、推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措施的落实，协调和督促有关部门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组织群众开展各种形式的治安防范活动和军民、警民联防活动;指导、帮助村民委员会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组织协调辖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及普法工作，开展基层平安创建活动及各种形式的治安防范活动;加强群防群治组织建设，动员、组织人民群众维护社会治安和社会秩序，做好防范邪教工作和宗教事务管理工作;负责与市场监管、便民服务等平台的日常协调沟通;承担信息汇总、分析研判、流转督办、绩效评估等职责;负责统筹信息平台工作的协调、推进、提升、督促和指导;实现资源整合、数据共享、业务协同，形成工作合力，提高行政效能。

(六)行政综合服务中心。根据法律法规和省政府授权，承担行政审批服务工作。

(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经济发展中心)。加强党对农村经济建设的领导，巩固和加强农业基础地位，保障重要农产品效供给和促进农民持续增收;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按职责分工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知识的宣传,及时上报有关单位和个人报告的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负责辖区内农村土地承包管理，承担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相关工作;引导和扶持农业机械服务组织的发展，做好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推广和服务工作;负责组织当地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和农业生产者对农业有害生物实施综合治理。

(八)退役军人服务站。依照法定权限,做好本辖区的征兵、民兵、预备役、国防教育、国民经济动员、人民防空、国防交通、国防设施保护、拥军优属、退役军人服务等工作。

(九)综合文化服务站。负责组织开展本辖区科普活动，宣传科学、文明的生产和生活方式;负责本辖区综合文化站、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和日常管理，实施免费开放;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建立健全全民健身工作协调机制;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未成年人的保护工作;负责辖区内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负责本辖区爱国卫生日常工作;领导辖区内传染病防治工作，组织开展群众性卫生活动，进行预防传染病的健康教育;负责加强本辖区健康教育工作及其专业人才培养、建立健康知识和技能核心信息发布制度，普及健康科学知识、向公众提供科学、准确的健康信息;负责本辖区健康中国建设，健全实施健康中国行动领导推进工作机制，逐项抓好任务落实;负责组织实施居家养老服务工作，建设居家养老服务设施，落实政府购买服务、经费补贴等扶持政策措施，组织、指导社会各界参与居家养老和空巢、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按权限开展社会救助工作;按权限做好残疾人保障工作;负责组织开展预防精神障碍发生、促进精神障碍患者康复等工作;开展就业政策宣传、就业援助等就业服务工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做好辖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工作;承担企业劳动争议调解相关工作。按照有关规定设置泃阳镇纪委;市监察委员会向泃阳镇派出监察办公室，与镇纪委合署办公。泃阳镇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按有关规定和章程设置，在镇党委统一领导下开展工作。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部门名称** | **部门性质** | **部门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三河市泃阳镇人民政府**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行政）**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市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三河市泃阳镇人民政府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3年预算收入29124.9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1536.01万元，基金预算收入17437.67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151.29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三河市泃阳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3年支出预算29124.9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65.41万元，包括人员类项目经费1570.71万元和运转类公用项目经费194.7万元；运转类其他及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27359.56万元，包括本级支出27359.56万元，主要为村级组织运转、绿化造林经费、服务群众专项资金、道路设施建设项目、2023年拆迁补偿项目等。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3年预算收支安排29124.97万元，较2022年预算减少6922.5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291.2万元，主要为人员增加，新分配人员；项目支出减少7213.79万元，主要为工程项目减少。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我镇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194.7万元，主要用于我镇办公区的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3年，我镇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22.23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20.9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20.97万元)；公务接待费1.26万元。与2022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与2022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与2022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运维费与2022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与2022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2023年，我镇将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中央、省、廊坊市系列工作会议和市委七届四次全会部署要求，以抓投资、上项目、优环境、强基础为抓手，扎实开展投资项目建设年、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年、基层基础建设年、社会综合治理建设年“四个建设年”活动，撸起袖子加油干、风雨无阻向前行，为打造与通州区一体化高质量发展先行示范区贡献泃阳力量。

一是推动上级各项决策部署在泃阳落地落实。把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切实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认真落实“两个维护”，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与市委同心同德，确保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和上级党委的重大决策部署在泃阳落地生根。

二是着力提升招商质效。扎实开展投资项目建设年、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年活动，进一步强化招商引资意识，支持、鼓励域内骨干企业以商招商，更加关注项目产出和土地利用效益，协助企业和项目解决好制约因素，力促推动浩海机械有限公司项目、北京航天航太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项目、河北金昌华安有限公司项目、三河市正荣医疗器械有限公司项目尽快投产达效。扎实推进廊坊市公实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三河分公司、河北金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三河伟晨安防科技有限公司项目落地泃阳。

三是进一步推动全域发展。北部片区加快补齐基础设施欠账，推动沿河渠团组农业高质量发展，利用好沿泃河村街特别是北部村街现有耕地资源，支持引导农民发展设施农业、棚菜经济，打造科技农业、绿色农业、品牌农业。中部片区主动融入、服从服务“两区”发展建设。进一步提高城区承载能力，全面规范9个城中村发展秩序，全面做好文明城市创建各项工作。深入保护挖掘乔氏传统北派鸟笼、错桥核雕、竹木雕刻等非物质文化遗产，推进乡村文化振兴。推动西部2个村全面融入经济开发区建设，全力做好征地拆迁保障工作，为开展招商引资、项目引进奠定良好基础。充分利用好六北定生态公园、月池公园、儿童公园、泃河绿地公园等公园游园资源，探索打造城区休闲娱乐走廊。南部片区打造乡村振兴示范区。坚持提标扩面，先发跨越，加快推进小安庄、小定福、马各庄、小曹庄乡村振兴示范区整治提升工程实施，支持中门庄申报全省美丽乡村精品村创建，开展错化路沿线组团发展，推动三里庄、错桥等村街“大棚经济”发展，带动打造乡村振兴连片示范区。加大集体资产和土地承包合同清理工作力度，最大限度实现村集体经济增收，彻底消除集体经济收入10万元以下村街。

四是坚决守住发展的底线红线。扎实开展社会综合治理建设年活动，守住“七个不发生”底线，进一步完善社会治理体系，全面提升社会治理效能，扎实开展好出租房屋乱象整治、校园周边环境整治、重点人群服务管理等工作，继续带着感情做好群众工作，着力化解信访积案，坚决遏制新增信访案件，着力营造和谐安定社会环境。持续抓好天然气液化气安全排查、电动车安全管理、防汛、防溺水等安全生产工作，确保不发生重大问题。

五是加强基础设施建设。着力开展基层基础建设年活动，扎实做好“七通一亮两治”各项工程，计划投资1317万元，硬化农村土路5.78万平米，安装太阳能路灯1161盏，实现村街内主街主巷全覆盖硬化、亮化。计划投资183万，开展排水整治工程；计划投资1366.79万元，做好农田水利设施改造一期、二期工程，扎实开展清洁村庄专项行动，完善网格管理制度，建立长效保持机制，推动农村面貌全面上档升级。加快推进南水北调工程涉及我镇的征地拆迁补偿等工作进度。

六是全力以赴抓好党政班子自身建设。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扎牢不能腐的笼子，筑牢不想腐的防线，不断提升班子的整体素质和能力,以良好的作风带动全镇党风廉政建设深入实施。

**（二）分项绩效目标**

1、农村组织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

绩效目标：抓好“两委”班子建设，协助镇党委搞好自身建设和基层党支部换届选举工作；做好两室阵地建设；做好代表补选、罢免等事宜；管理好大学生村官队伍。严把发展党员入口关，确保新党员质量，提高党员的素质和党性；改善困难党员的生活水平，提高党员队伍的凝聚力。培养锻炼干部，提高干部整体素质；进一步增强我镇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的统筹性、针对性、有效性，不断提高干部素质和业务能力。

绩效指标：落实村干部工资及相关待遇，按时按量发放工资，工资发放按照1次/月的标准足额发放；及时拨付资金，保障村街正常运转，保障村街运转天数达到全年总天数的95%以上；完成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工程验收合格率达到100%，按时拨付工程资金。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完成党费收缴、党刊征订发行、党内统计、党组织关系接转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工作完成率达到100%；协助上级组织和人事部门做好干部考察、审查和培训工作，人均培训次数达到2次/年；完成党员和农村党员干部的档案建立和管理工作。

2、财税工作稳步推进

绩效目标：严格依照国家法规政策、认真履行各项财政监管职能，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合理、合法、合规，杜绝腐败案件发生，进一步提高机关效能，服务于全镇经济发展。

绩效指标：执行财政法规、政策、制度；负责编制、执行、调整镇级年度预、决算；及时拨付镇级财政资金、村级资金、工程项目、人员工资与保险、惠农补贴类资金；配合上级部门按时按量完成各项工作；税收收入完成计划的90%；年底测评满意人数达到总数的90%。

3、社会保障服务机制规范化

绩效目标：完善城乡社会救助制度，实施分类救助，应保尽保，动态管理；残疾人、孤儿救助设施齐全；解决优抚对象的生活、住房、医疗困难，按时足额发放各类经济补助；推进全镇社会组织健康发展。通过对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进行救助，从而对广大农村特困人群提供了基本生活保障，更好的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绩效指标：完善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五保供养、医疗救助，救助人数达到15人以上，救助金发放率达到95%，救助人群生活情况得到改善；组织对优抚对象的优待、抚恤的政策落实；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0%以上。

4、农村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提升

绩效目标：建设生态农业、林业，改善农村环境，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规范流转行为，优化资源配置，促进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健康发展，加快新农村建设和城镇化进程。完成市委市政府制定的造林任务，有效改善生态环境。按期完成农田水利建设和维修管护任务。推广水利工程和管理技术，提高水利事业管理水平。

绩效指标：对生产者采取直接补贴的办法，支持推广优良品种、先进适用种养技术，实施科学管理,提高农产品产量、质量，提高生产经营效益，耕地地力补贴及其他相关补贴的户数达到应补贴户数的100%。制定并组织实施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完工率达到100%。实行造林绿化，改善生态环境，植树造林土地流转租金1次/年，资金拨付总额达到预算数的95%以上。

5、政府业务及政务管理更加规范高效

绩效目标：突出政务、加强事务、提升服务，力求重点工作出精品，难点工作求突破、基础工作有创新、常规工作见特色。加强城乡规划管理，协调城乡空间布局，改善人居环境，促进城乡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加大征兵的宣传力度，做好服兵役工作。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改善农村环境面貌，提升农民生产生活条件。指导、协调和督导各级各部门排查、化解影响社会稳定的重大不稳定隐患、群体性事件和突发事件。文化发展环境健康向上，文化发展能力不断增强，公共文化服务不断提高。提升公共设施水平，提高公共服务能力。

绩效指标：组织城镇体系规划等层面规划编制，加强城乡建设管理，做好镇域内的征兵工作。保障社会稳定，上访人数较上年减少10%，减少越级访、进京访人数。管理和指导全镇文化建设推进文化发展环境能力建设，预计全镇80%的村街建立文化活动场所。市级重点工程项目完工进度达到80%，完工的项目验收合格率达到100%。

6、镇域内拆违、环境治理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目标：对镇域内违法建筑物的拆除、散乱污企业巡查、大气污染巡查及镇域内街道两侧治安，进一步加大监察力度；拨付综合执法中队人员工资及正常运转经费。

绩效指标：按时巡查镇域内违建及散乱污企业，巡查次数达到3次/月；完成镇域内违法建筑物的拆除，拆除违建数量达到违建总数的90%；散乱污企业巡查，巡查覆盖面达到100%；大气污染巡查，年底测评空气质量良好的天数较上年增长10%；镇域内街道两侧治安，维护社会稳定。

**（三）工作保障措施**

实现本年度发展规划目标的保障措施

为确保上述重点工作能够真正落地落实，主要采取以下保障措施：

一是强化资金保障。联合税务部门，加大土地使用税清缴力度，增加可用财力。积极争取各类专项补贴资金，助力镇村项目建设。发动村街积极争取“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资金，充分利用好自有集体收入，联系社会、企业开展捐助，并结合市级财政投入，抓好各类民生项目实施，着力改善村民生活。

二是健全机制保障。对所涉及的重点工作，探索建立相应的体制机制，理顺管理职能，确保高效推进。例如，针对建筑扬尘管控问题，探索制定与环境保护挂钩的住房审批机制，进一步规范农村宅基地建设审批程序（建议由市住建局出台统一的审批标准），建立保证金制度，与建房户就建筑垃圾处理、物料苫盖、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期间停工事项签订责任状，对拒不改正的扣除相应保证金。针对“散乱污”企业回流问题，探索建立村街网格员+村街电工+镇供电所的三方联合检查机制，每半月核查一次用电量，对于电量异常户，及时检查，防止反弹回流。同时加大刑责治污力度，对拒不执行关停的，首先核查土地性质，对无手续的按照违建进行清拆，问题严重的上报环安部门依法处置。针对防贫监测问题，探索建立与医保、交警部门的定期沟通联系机制，对因突发重大疾病、交通事故等导致个人花费较大的，列入防贫监测，对符合条件的实施临时救助或纳入最低生活保障。

三是夯实队伍保障。充分发挥好考核指挥棒的作用，加大对村街干部的考评力度，结合当前新形势新任务和安排部署的重点工作，进一步完善考核奖惩机制，健全完善村“两委”干部坐班巡查机制，切实加大责任压力传导力度，把村街干部干事创业积极性调动起来；深入开展镇机关作风整顿，形成全镇上下一盘棋、共发力的浓厚氛围。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扣）分标准**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
| **符号** | **值** | **单位** |
| 部门产出 | 数量 | 保障办公人数 | 20 | 反应保障机关办公人数 | ≥ | 140 | 人 | 三办字【2020】13号 |
| 质量 | 任务完成合格率 | 20 | 反应完成的任务中合格数量占总任务的比例 | ＝ | 100 | ％ | 三办字【2020】13号 |
| 时效 | 经费保障及时性 | 20 | 反应及时保障各项日常办公需要 | 文字描述 |  | 及时 | 三办字【2020】13号 |
| 成本 | 日常公用经费开支成本 | 15 | 反应办公费、水电费等开支成本 | ≥ | 1 | 万元/人 | 三办字【2020】13号 |
| 部门效果 | 社会效益 | 工作正常运转情况 | 15 | 反应机关工作正常运转情况 | 文字描述 |  | 非常正常 | 抽样调查 |
| 经济效益 |  |  |  |  |  |  |  |
| 生态效益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 |  |  |  |  |  |  |  |
| 满意度 |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 10 | 辖区内工作人员满意度 | ≥ | 90 | ％ | 抽样调查 |

第二部分资金绩效目标

1.2022年农村公益事业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通过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资金的拨付，完成农村公益事业奖补事业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村街数量 | 反映涉及村街数量 | ≥6个 | 冀财农【2021】77号 |
| 质量指标 | 工程验收合格率 | 反映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冀财农【2021】77号 |
| 时效指标 | 资金拨付及时性 | 反映资金拨付及时性 | 非常及时 | 冀财农【2021】77号 |
| 成本指标 | 每平米成本 | 反映道路硬化每平米成本 | ≤20元 | 冀财农【2021】77号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基础设施综合使用率 | 反映基础设施综合使用率 | 100% | 抽样调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村民满意度 | 反映服务村民满意度 | ≥90% | 抽样调查 |

2.安全生产业务费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通过项目的开展，继续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持续加大隐患排查治理力度，保障域内生产、经营单位事故起数明显降低，全镇安全生产形势继续保持良好稳定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执行排查治理次数 | 反映安全生产培训宣传、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次数 | ≥10次 | 关于印发《中国三河市泃阳镇人民政府职能配置、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
| 质量指标 | 安全生产工作覆盖面 | 反映安全生产工作在镇域内覆盖率 | 100% | 关于印发《中国三河市泃阳镇人民政府职能配置、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
| 时效指标 | 企业安全生产排查频度 | 反映进驻企业进行安全生产排查频度 | 1季度/次 | 关于印发《中国三河市泃阳镇人民政府职能配置、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
| 成本指标 | 安全生产培训宣传、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总成本 | 反映安全生产培训宣传、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总成本 | ≤1万元 | 关于印发《中国三河市泃阳镇人民政府职能配置、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域内企事业单位、商户安全生产经营率 | 反映提升域内企事业单位、商户安全生产经营率 | ≥90% | 关于印发《中国三河市泃阳镇人民政府职能配置、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镇域内企业对象满意度 | 反映镇域内企业中满意或非常满意数量占域内企业总数的比例 | ≥90% | 抽样调查 |

3.财税管理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通过该项资金的支出，使得镇级财务部门工作得以正常运转，更好地完成上级及本部门各项工作任务。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保障办公人数（人） | 反映保障办公人数 | ≥5人 | 三字【2002】257号关于印发《中共三河市委组织部、三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镇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
| 质量指标 | 任务完成合格率 | 反映完成的任务中合格的数量占总数量的比例 | 100% | 三字【2002】257号关于印发《中共三河市委组织部、三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镇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
| 时效指标 | 工作及时完成率 | 反映按时完成的工作占全部工作量的比例 | 100% | 三字【2002】257号关于印发《中共三河市委组织部、三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镇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
| 成本指标 | 日常公用经费开支成本 | 反映办公费、水电费、交通费等公用经费的开支成本 | ≤2万元 | 三字【2002】257号关于印发《中共三河市委组织部、三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镇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日常办公需要，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 反映保障日常办公需要，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 正常运转 | 三字【2002】257号关于印发《中共三河市委组织部、三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镇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 辖区内所站工作人员对部门全年工作评价满意数量占全部数量的比例 | ≥90% | 抽样调查 |

4.村级组织运转经费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通过村级组织运转经费的按时发放，保障村街正常工作的运转，使村级组织能够一心一意谋发展，带领党员群众共同致富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涉及村干部人数 | 反映发放工资村干部人数 | 210人 | 三组发【2018】2号关于选拔机关干部到村任职的实施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贴发放精准率 | 反映补贴发放合规人数占发放总数的比例 | 100% | 三组发【2018】2号关于选拔机关干部到村任职的实施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贴发放及时率 | 反映支付补贴的及时情况 | 100% | 三组发【2018】2号关于选拔机关干部到村任职的实施方案 |
| 成本指标 | 村街人员工资成本 | 反映村街人员工资成本 | ≤2万元/人 | 三组发【2018】2号关于选拔机关干部到村任职的实施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日常办公需要，维持村街正常运转 | 反映保障日常办公需要，维持村街正常运转 | 正常运转 | 三组发【2018】2号关于选拔机关干部到村任职的实施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补贴对象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享受补贴人数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 ≥90% | 抽样调查 |

5.档案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通过该项资金的支出，使得镇级各部门档案整理工作得以正常运转，更好地完成上级及本部门各项工作任务。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保障办公人数（人） | 反映保障办公人数 | ≥150人 | 关于将档案业务经费列入财政预算的通知（[2021]-72） |
| 质量指标 | 任务完成合格率 | 反映完成的档案整理任务中合格的数量占总数量的比例 | 100% | 关于将档案业务经费列入财政预算的通知（[2021]-72） |
| 时效指标 | 工作及时完成率 | 反映按时完成档案整理的工作占全部工作量的比例 | 100% | 关于将档案业务经费列入财政预算的通知（[2021]-72） |
| 成本指标 | 日常公用经费开支成本 | 反映办公费、水电费、交通费等公用经费的开支成本 | ≤33元/人 | 关于将档案业务经费列入财政预算的通知（[2021]-72）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日常办公需要，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 反映保障日常办公需要，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 正常运转 | 关于将档案业务经费列入财政预算的通知（[2021]-72）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群众满意度 | 反映服务群众满意度 | ≥90% | 抽样调查 |

6.服务群众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通过支付该项目资金，完成对村街基础设施的完善以及保障村委会日常运转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村街数 | 反映涉及村街数 | 48个 | 三政办【2019】21号 |
| 质量指标 | 工程验收合格率 | 反映工程完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三政办【2019】21号 |
| 时效指标 | 资金支付及时率 | 反映资金到账及时率 | 100% | 三政办【2019】21号 |
| 成本指标 | 每村拨付标准 | 反映每村拨付标准 | ≤18.62万元 | 三政办【2019】21号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居民生活幸福指数 | 反映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居民生活幸福指数 | 明显提高 | 三政办【2019】21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 | 反映居民满意度 | ≥90% | 抽样调查 |

7.辅助性岗位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通过支付该笔资金，保证辅助性岗位工作人员的工资及各项保险，生活得以保障，提升工作干劲。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安置退役辅岗人数 | 反映退役辅岗人数 | 10人 | 三字【2002】257号关于印发《中共三河市委组织部、三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镇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
| 质量指标 | 工资发放覆盖率 | 反映工资发放覆盖率 | 100% | 三字【2002】257号关于印发《中共三河市委组织部、三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镇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
| 时效指标 | 工资发放及时性 | 反映工资发放及时性 | 非常及时 | 三字【2002】257号关于印发《中共三河市委组织部、三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镇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
| 成本指标 | 辅助岗人员工资及保险成本 | 反映辅助岗人员工资及保险人均成本 | ≤6.3万元 | 三字【2002】257号关于印发《中共三河市委组织部、三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镇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享受待遇人员生活水平得到保障 | 反映享受待遇人员生活水平得到保障 | 得以保障 | 三字【2002】257号关于印发《中共三河市委组织部、三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镇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退役辅岗人员满意度 | 反映退役辅岗人员满意度 | ≥90% | 抽样调查 |

8.绿化造林经费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通过支付该项资金，保障林木保有率，达到美化环境，改善空气质量，增加群众收入和公司效益。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植树造林土地亩数 | 反映植树造林土地亩数 | ≥15695亩 | 历年三河市造林绿化政策文件 |
| 质量指标 | 成活率 | 反映成活数量占造林总数的比例 | ≥90% | 历年三河市造林绿化政策文件 |
| 时效指标 | 租金支付及时性 | 反映造林绿化地租金支付及时性 | 非常及时 | 历年三河市造林绿化政策文件 |
| 成本指标 | 亩均造林租金成本 | 反映亩均造林租金成本 | 1500元/年/亩 | 历年三河市造林绿化政策文件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林木保有率 | 反映一定时间林木保有率 | ≥90% | 历年三河市造林绿化政策文件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绿化造林户满意度（%） | 被调查绿化造林户满意和较满意户数占全部被调查户数的比率 | ≥90% | 抽样调查 |

9.农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通过发放农村独生子女费，实现对独生子女家庭生活基本保障。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发放独生子女费人数 | 反映发放独生子女费人数 | 1718人 | 三卫健字【2020】100号：关于做好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预算管理工作的通知 |
| 质量指标 | 补助发放覆盖率 | 反映补助发放覆盖率 | 100% | 三卫健字【2020】100号：关于做好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预算管理工作的通知 |
| 时效指标 | 发放独生子女费及时性 | 反映发放独生子女费及时性 | 及时 | 三卫健字【2020】100号：关于做好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预算管理工作的通知 |
| 成本指标 | 独生子女费人均成本 | 反映独生子女费人均成本 | 120元/人/年 | 三卫健字【2020】100号：关于做好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预算管理工作的通知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补助人员生活水平提高 | 反映受补助人员生活水平得到保障 | 保障 | 三卫健字【2020】100号：关于做好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预算管理工作的通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补助人群满意度 | 反映受补助人群满意度 | ≥90% | 抽样调查 |

10.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全额保障资金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通过项目的开展，完成农村公路日常养护，方便居民出行，提升居民生活幸福感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乡级公路养护里程 | 实际完成的乡级公路养护里程 | 31.37公里 | 三财字【2023】关于下达2023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全额保障资金的通知 |
| 数量指标 | 村级公路养护里程 | 实际完成的村级公路养护里程 | 109.68公里 | 三财字【2023】关于下达2023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全额保障资金的通知 |
| 数量指标 | 乡村桥梁养护里程 | 实际完成的乡村级桥梁养护里程 | 492.5延米 | 三财字【2023】关于下达2023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全额保障资金的通知 |
| 质量指标 | 公路养护合格率 | 反映公路养护合格率 | 100% | 三财字【2023】关于下达2023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全额保障资金的通知 |
| 时效指标 | 计划任务按时完成率 | 反映计划任务按时完成率 | 100% | 三财字【2023】关于下达2023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全额保障资金的通知 |
| 成本指标 | 乡级公路养护成本 | 反映乡级公路养护成本 | 5000元/公里 | 三财字【2023】关于下达2023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全额保障资金的通知 |
| 成本指标 | 村级公路养护成本 | 反映村级公路养护成本 | 3000元/公里 | 三财字【2023】关于下达2023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全额保障资金的通知 |
| 成本指标 | 乡村桥梁养护成本 | 反映乡村桥梁养护成本 | 100元/延米 | 三财字【2023】关于下达2023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全额保障资金的通知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公路环境改善提升 | 打造了舒适美化的路域环境，有利于人民出行 | 有效提升 | 竣工材料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社会公众满意度 | 反映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抽样调查 |

11.农村燃气协管员工资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通过燃气协管员工资的发放，保证协管员的日常开支，提高协管员生活水平，保障协管员正常开展工作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协管员人数 | 反映协管员人数 | 85人 | 三河市农村燃气安全协管员管理意见（暂行）、三河市气代煤工程推进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明确农村燃气安全协管员日常管理工作的通知 |
| 质量指标 | 工资发放覆盖率 | 反映工资发放覆盖率 | 100% | 三河市农村燃气安全协管员管理意见（暂行）、三河市气代煤工程推进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明确农村燃气安全协管员日常管理工作的通知 |
| 时效指标 | 工资发放及时性 | 反映工资发放及时性 | 非常及时 | 三河市农村燃气安全协管员管理意见（暂行）、三河市气代煤工程推进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明确农村燃气安全协管员日常管理工作的通知 |
| 成本指标 | 人均工资标准 | 反映人均工资标准 | 2万元/人 | 三河市农村燃气安全协管员管理意见（暂行）、三河市气代煤工程推进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明确农村燃气安全协管员日常管理工作的通知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补贴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 反映受补贴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 有所提高 | 三河市农村燃气安全协管员管理意见（暂行）、三河市气代煤工程推进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明确农村燃气安全协管员日常管理工作的通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 反映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 ≥90% | 抽样调查 |

12.其他专项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通过支付政府占用土地租金，使域内各项综合业务管理能力得以提升，大力支持上级部门布置的各项任务。通过支付北关、西关、冯庄子生活补贴，保障村民最低生活保障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涉及补贴人数 | 反映领取生活补贴人数 | 6460人 | 督查室【2020】1781号。土地租金合同。督查室[2016]859号关于移交铁路箱涵管理职能的请示。督查室【2018】701号。土地租金合同 |
| 质量指标 | 补贴发放精准性 | 反映补贴发放人员范围的精准性和发放数据的准确性 | 100% | 督查室【2020】1781号。土地租金合同。督查室[2016]859号关于移交铁路箱涵管理职能的请示。督查室【2018】701号。土地租金合同 |
| 时效指标 | 补贴发放及时性 | 反映补贴发放及时性 | 非常及时 | 督查室【2020】1781号。土地租金合同。督查室[2016]859号关于移交铁路箱涵管理职能的请示。督查室【2018】701号。土地租金合同 |
| 成本指标 | 年均补贴成本 | 发放年均补贴成本 | ≤2900元/人 | 督查室【2020】1781号。土地租金合同。督查室[2016]859号关于移交铁路箱涵管理职能的请示。督查室【2018】701号。土地租金合同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补贴人群生活提高程度 | 反映受补贴人群生活提高程度 | 有所提高 | 督查室【2020】1781号。土地租金合同。督查室[2016]859号关于移交铁路箱涵管理职能的请示。督查室【2018】701号。土地租金合同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补贴群众满意度指标 | 反映受补贴群众满意度 | ≥90% | 问卷调查 |

1. 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通过资金拨付，保障我镇文化站实现免费开放工作，丰富村街居民业余文化生活，提高居民幸福指数。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文化站免费开放次数 | 反映年均全年文化站免费开放次数 | ≤365次 | 三办字【2020】13号关于印发《中共三河市泃阳镇委员会三河市泃阳镇人民政府职能配置、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
| 质量指标 | 免费开放活动达标率 | 反映文化站免费开放活动达标率 | 100% | 三办字【2020】13号关于印发《中共三河市泃阳镇委员会三河市泃阳镇人民政府职能配置、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
| 时效指标 | 资金拨付及时性 | 反映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拨付及时性 | 及时拨付 | 三办字【2020】13号关于印发《中共三河市泃阳镇委员会三河市泃阳镇人民政府职能配置、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
| 成本指标 | 免费开放工作费用 | 年均每次免费开放工作费用 | ≥40元 | 三办字【2020】13号关于印发《中共三河市泃阳镇委员会三河市泃阳镇人民政府职能配置、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文化站镇域免费开放正常运转情况 | 反映文化站镇域免费开放正常运转情况 | 正常运转 | 调查统计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体满意度 | 反映受益群体满意度 | ≥90% | 调查统计 |

14.疫情防控资金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通过防疫物资的储备，保障疫情防控、应急处置和医疗救治等工作顺利的开展，进一步加强宣传，完成卡口防疫值守任务，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防疫物资数量 | 购买口罩数量 | ≥85000只 | 三财字【2022】53号 |
| 质量指标 | 物资验收合格率 | 采购物资验收合格占比 | 100% | 三财字【2022】53号 |
| 时效指标 | 物资储备完成时间 | 物资储备采购时间 | ≤12月 | 三财字【2022】53号 |
| 成本指标 | 购买物资单价金额 | 购买口罩单价 | 0.6元 | 三财字【2022】53号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物资有效供应 | 保障物资有效供应 | 充分保障物资供应 | 抽样调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物资使用人员满意度 | 疫情期间，物资使用人员满意度占比 | ≥95% | 抽样调查 |

15.综合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通过对综合业务资金保障，确保综合业务正常开展。安排困难救助金，及时对因灾、因病返贫家庭和个人进行临时性救助；保障镇政府对社会治理及其他各项重点工作顺利开展。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保障办公人数 | 反映保障办公人数 | ≥150人 | 三办字【2020】13号关于印发《中共三河市泃阳镇委员会三河市泃阳镇人民政府职能配置、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
| 质量指标 | 任务完成合格率 | 反映完成的任务中合格的数量占总数量的比例 | 100% | 三办字【2020】13号关于印发《中共三河市泃阳镇委员会三河市泃阳镇人民政府职能配置、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
| 时效指标 | 工作及时完成率 | 反映按时完成的工作占全部工作量的比例 | 100% | 三办字【2020】13号关于印发《中共三河市泃阳镇委员会三河市泃阳镇人民政府职能配置、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
| 成本指标 | 日常开支成本 | 反映办公费、水电费、交通费等公用经费的开支成本 | ≥1万元 | 三办字【2020】13号关于印发《中共三河市泃阳镇委员会三河市泃阳镇人民政府职能配置、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日常办公需要，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 反映保障日常办公需要，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 正常运转 | 三办字【2020】13号关于印发《中共三河市泃阳镇委员会三河市泃阳镇人民政府职能配置、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体满意度 | 反映受益群体满意度 | ≥90% | 抽样调查 |

16.综合执法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通过项目的开展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实现了综合执法业务人员工作正常开展。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保障人员数量 | 反映保障执法人员经费数量 | 60人 | 三字【2002】257号关于印发《中共三河市委组织部、三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镇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
| 质量指标 | 工资发放精准性 | 反映工资发放人员范围的精准性和发放数据的准确性 | 100% | 三字【2002】257号关于印发《中共三河市委组织部、三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镇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
| 时效指标 | 执法队人员工资发放及时率 | 反映执法队人员工资发放及时率 | 100% | 三字【2002】257号关于印发《中共三河市委组织部、三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镇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
| 成本指标 | 执法队人员工资成本 | 反映执法队人员人均工资 | ≥4万元/人 | 三字【2002】257号关于印发《中共三河市委组织部、三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镇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恶性事件发生率 | 镇域百姓生活环境改善情况打造乡镇安全稳定的治安环境、诚实守信的市场环境、健康向上的人文环境、安居乐业的生活环境和可持续发展的生态环境 | 明显改善 | 抽样调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公众安全感指数（%） | 对治安管理满意的人数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 | ≥90% | 抽样调查 |

17.2020年农村公路工程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通过此项目的开展，项目建成后改善17个道路面貌，使群众出行更加便捷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公路建设工程量 | 反映农村公路建设工程量 | 16.2公里 | 关于做好2020年政府投资重点工程项目建设工作的通知 |
| 质量指标 | 建设工程质量合格率 | 反映合格的建设工程量占总建设数量的比例 | 100% | 关于做好2020年政府投资重点工程项目建设工作的通知 |
| 时效指标 | 及时率 | 反映工程完工及时率 | 100% | 关于做好2020年政府投资重点工程项目建设工作的通知 |
| 成本指标 | 项目成本 | 每公里修建成本 | ≤121万元 | 关于做好2020年政府投资重点工程项目建设工作的通知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项目提高农村公路整体通行能力 | 项目工作正常运转情况 | 完善公路建设 | 关于做好2020年政府投资重点工程项目建设工作的通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体满意度 | 反映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抽样调查 |

18.2023年拆迁补偿资金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通过征地补偿工作，确保征地拆迁补偿资金的及时发放，保证市政府安排的征地拆迁工作顺利开展，维护社会稳定。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拆迁补偿项目数量 | 反映拆迁补偿项目数量 | 15个 | 市政府重点工作安排 |
| 质量指标 | 附着物、地上物清理工程完成率 | 反映附着物、地上物清理完成率 | 100% | 市政府重点工作安排 |
| 时效指标 | 按时按质完成地上附着物、地上物清理工作 | 反映按时按质完成地上物附着物清理工作 | 100% | 市政府重点工作安排 |
| 成本指标 | 每亩地补偿标准 | 反映每亩地补偿标准 | 11.5万元/亩 | 市政府重点工作安排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 | 反映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 显著提升 | 市政府重点工作安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反映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问卷调查 |

19.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通过村级组织运转经费的按时发放，保障村街正常工作的运转，使村级组织能够一心一意谋发展，带领党员群众共同致富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涉及村干部人数 | 反映发放工资村干部人数 | 210人 | 三组发【2018】2号关于选拔机关干部到村任职的实施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贴发放精准率 | 反映补贴发放合规人数占发放总数的比例 | 100% | 三组发【2018】2号关于选拔机关干部到村任职的实施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贴发放及时率 | 反映支付补贴的及时情况 | 100% | 三组发【2018】2号关于选拔机关干部到村任职的实施方案 |
| 成本指标 | 村街人员工资成本 | 反映村街人员工资成本 | ≤2万元/人 | 三组发【2018】2号关于选拔机关干部到村任职的实施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日常办公需要，维持村街正常运转 | 反映保障日常办公需要，维持村街正常运转 | 正常运转 | 三组发【2018】2号关于选拔机关干部到村任职的实施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补贴对象满意度(%) | 通过抽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享受补贴人数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 ≥90% | 抽样调查 |

20.道路设施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通过对道路设施建设项目资金的拨付，改善村街环境，方便居民出行，提高居民幸福指数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水泥路硬化面积 | 反映城中村水泥路硬化面积 | ≥183586平米 | 三河市人民政府2023年政府投资项目表 |
| 质量指标 | 工程验收合格率 | 反映工程完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三河市人民政府2023年政府投资项目表 |
| 时效指标 | 资金支付及时率 | 反映资金到账及时率 | 100% | 三河市人民政府2023年政府投资项目表 |
| 成本指标 | 水泥路单价 | 反映铺设水泥路单价 | ≤106元/平米 | 三河市人民政府2023年政府投资项目表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居民生活幸福指数 | 反映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居民生活幸福指数 | 明显提高 | 抽样调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 | 反映居民满意度 | ≥90% | 抽样调查 |

21.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预算（第一批）的资金（冀财建【2021】205号）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1.完成农村公路建设，进一步优化和改善公路路况2.完成农村公路建设，公路通行能力进一步提升3.完成农村公路建设，进一步优化和改善公路路况，公路通行能力进一步提升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改造农村公路公里数 | 反映改造农村公路公里数 | 125公里 | 冀财建【2021】205号 |
| 质量指标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反映资金使用合规性 | 符合规定 | 冀财建【2021】205号 |
| 时效指标 | 按期完成投资 | 反映是否按期完成投资 | 按期完成 | 冀财建【2021】205号 |
| 成本指标 | 每公里成本 | 反映每公里成本数 | 0.4公里/万元 | 冀财建【2021】205号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公路安全水平 | 反映公路安全水平 | 明显提升 | 抽样调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 | ≥90% | 抽样调查 |

22.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通过中央农村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的拨付，完成农村公益事业奖补事业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村街数量 | 反映涉及村街数量 | 1个 | 冀财农【2021】77号 |
| 质量指标 | 工程验收合格率 | 反映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冀财农【2021】77号 |
| 时效指标 | 资金拨付及时性 | 反映资金拨付及时性 | 非常及时 | 冀财农【2021】77号 |
| 成本指标 | 每平米成本 | 反映道路硬化每平米成本 | ≤20元 | 冀财农【2021】77号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基础设施综合使用率 | 反映基础设施综合使用率 | 100% | 抽样调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村民满意度 | 反映服务村民满意度 | ≥90% | 抽样调查 |

23.环保治理项目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通过拨付环保治理项目工程款的拨付，美化居民周围环境，方便居民出行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治理坑塘亩数 | 反映坑塘治理亩数 | ≥194亩 | 三河市人民政府2023年政府投资项目情况表 |
| 质量指标 | 工程验收合格率 | 反映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三河市人民政府2023年政府投资项目情况表 |
| 时效指标 | 资金拨付及时性 | 反映资金拨付及时性 | 非常及时 | 三河市人民政府2023年政府投资项目情况表 |
| 成本指标 | 坑塘治理成本 | 反映坑塘治理成本 | ≤12000元/亩 | 三河市人民政府2023年政府投资项目情况表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知晓率 | 群众对该工程的了解程度 | ≥90% | 抽样调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村民满意度 | 反映服务村民满意度 | ≥90% | 抽样调查 |

24.农村双代运行补贴资金（冀财资环【2022】89号）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通过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的拨付，保证村街居民顺利取暖，温暖过冬，净化空气质量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村街数量 | 反映冬季采暖运行补贴的村街数量 | ≥7100户 | 三财建字【2022】6号 |
| 质量指标 | 补贴户数合格率 | 反映补贴户数的合格率 | 100% | 三财建字【2022】6号 |
| 时效指标 | 补贴发放及时性 | 反映补贴发放及时性 | 及时发放 | 三财建字【2022】6号 |
| 成本指标 | 每户补贴成本 | 反映每户补贴成本 | ≥1200元/户 | 三财建字【2022】6号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 反映受补贴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 有所提高 | 抽样调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补贴群体满意度（%） | 反映受补贴群体满意度（%） | ≥90% | 抽样调查 |

25.七一二路灯安装工程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通过此项目资金的支付，确保我镇七一二土路硬化项目顺利完工，进一步改善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安装路灯数量 | 反映路灯安装数量 | 1161盏 | 2023年度政府投资项目情况表 |
| 质量指标 | 验收合格率 | 反映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2023年度政府投资项目情况表 |
| 时效指标 | 资金拨付及时率 | 反映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2023年度政府投资项目情况表 |
| 成本指标 | 路灯安装成本 | 反映路灯安装成本 | ≤2800元 | 2023年度政府投资项目情况表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基础设施综合利用率 | 反映基础设施综合利用率 | ≥95% | 抽样调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 ≥90% | 抽样调查 |

26.七一二土路硬化工程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通过此项目资金的支付，确保我镇七一二土路硬化项目顺利完工，进一步改善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土路硬化面积 | 反映土路硬化面积 | 57811平米 | 2023年度政府投资项目情况表 |
| 质量指标 | 验收合格率 | 反映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2023年度政府投资项目情况表 |
| 时效指标 | 资金拨付及时率 | 反映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2023年度政府投资项目情况表 |
| 成本指标 | 工程单价 | 反映土路硬化每平米所需成本 | ≤155元 | 2023年度政府投资项目情况表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基础设施综合利用率 | 反映基础设施综合利用率 | ≥95% | 抽样调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 ≥90% | 抽样调查 |

27.其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通过对其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的拨付，改善村街环境，方便居民出行，提高居民幸福指数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路灯安装个数 | 反映王庄子村安装路灯个数 | 2505盏 | 三河市人民政府2023年度政府投资项目表 |
| 质量指标 | 工程验收合格率 | 反映工程完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三河市人民政府2023年度政府投资项目表 |
| 时效指标 | 资金支付及时率 | 反映资金到账及时率 | 100% | 三河市人民政府2023年度政府投资项目表 |
| 成本指标 | 路灯单价 | 反映路灯单价 | ≥3500元/盒 | 三河市人民政府2023年度政府投资项目表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居民生活幸福指数 | 反映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居民生活幸福指数 | 明显提高 | 抽样调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 | 反映居民满意度 | ≥90% | 抽样调查 |

28.镇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美丽乡村）绩效目标表

| **绩效目标** | 通过对镇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的拨付，改善村街环境，方便居民出行，提高居民幸福指数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涉及村街个数 | 反映美丽乡村工程涉及村街数量 | 7个 | 三河市人民政府2023年政府投资项目情况表 |
| 质量指标 | 工程验收合格率 | 反映工程完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三河市人民政府2023年政府投资项目情况表 |
| 时效指标 | 资金支付及时率 | 反映资金到账及时率 | 100% | 三河市人民政府2023年度政府投资项目表 |
| 成本指标 | 每个村街成本 | 反映美丽乡村工程涉及的村街成本 | ≤300万元/个 | 三河市人民政府2023年政府投资项目情况表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居民生活幸福指数 | 反映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居民生活幸福指数 | 明显提高 | 抽样调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 | 反映居民满意度 | ≥95% | 抽样调查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我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1203.34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三河市泃阳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计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2023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预算 资金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单位 资金 | 财政拨 款结转 |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
| 合 计 |  |  |  |  |  |  | 1203.34 | 150.34 | 1053.00 |  |  |  |  |  | 767.34 |
| 绿化造林经费 | 3083.52 | 其他林业服务 | C09029900 | 个 | 1 | 150.34 | 150.34 | 150.34 |  |  |  |  |  |  | 150.34 |
| 七一二路灯安装工程 | 325.00 | 其他安装 | B06990000 | 件 | 1 | 325.00 | 325.00 |  | 325.00 |  |  |  |  |  | 325.00 |
| 七一二土路硬化工程 | 728.00 | 其他建筑工程 | B99000000 | 件 | 1 | 728.00 | 728.00 |  | 728.00 |  |  |  |  |  | 292.00 |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七、国有资产信息

三河市泃阳镇人民政府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14989.86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我部门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325万元，主要为路灯设备等，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  |
| --- |
| **三河市泃阳镇人民政府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编制部门：三河市泃阳镇人民政府 | 截止时间：2022年12月31日 |
| **项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14989.86 |
| 1、房屋（平方米） | 12500 | 1000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12500 | 1000 |
| 2、车辆（台、辆） | 7 | 84.82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282 | 13905.04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全部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